|  |  |  |  |
| --- | --- | --- | --- |
| **发布机构：** | 山西省科技厅重大专项办公室 | **发布日期：** | 2018-03-28 10:27:04 |

# 关于征集山西省科技重大专项建议的通知

省直有关厅局、各市科技局、各企业高校和科研机构：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山西重要讲话精神以及省委第十一次党代会精神，切实发挥科技重大专项在推进我省经济实现高质量发展中的战略牵引作用，按照2018年省委经济工作会议和2018年政府工作报告重要部署，全面谋划未来五年全省科技重大专项布局，制订山西省科技重大专项实施方案和编制2018年度指南。现面向全省开展山西省科技重大专项建议征集工作。

**一、科技重大专项定位**

围绕省委、省政府“建设资源型经济转型发展示范区”、“打造能源革命排头兵”、“构建内陆地区对外开放新高地”三大战略目标，面向能源革命排头兵和新兴产业，强化顶层设计，以企业为主体，聚合优势创新资源，通过全链条设计、集成攻关和应用示范，集中力量实现我省重大关键共性技术、重大战略产品和重大工程技术突破，辐射带动我省相关产业集群发展和行业技术进步，推动我省人才团队、创新平台高水平培养和建设，有效提升我省重点领域自主创新能力，赶超国家一流水平，为我省经济深度转型、高质量发展提供引领和支撑。

**二、基本原则**

重大专项建议征集工作是重大专项实施方案和年度指南编制的重要基础，基本原则为：

1、目标具体，赶超前沿。面向“十三五”全省经济转型发展的重大需求，确定明确具体的赶超目标。形成一批具有重大经济社会效益的科技创新成果，争取在若干细分产业领域，引领我省科技创新能力和产业技术水平达到或超过国家一流水平。

2、问题导向，顶层设计。围绕目标的实现，研究提出各细分产业领域的重大关键技术问题，从我省产业发展的角度，以问题为导向进行顶层设计，提出重大专项项目设计，实现目标、问题、项目的统一规划，按序实施。

3、立足当前，兼顾长远。优先培育新的经济增长点，实现沿途下蛋促进产业发展，兼顾面向未来前沿技术的发展。对技术先进，能在较短时间内形成较大产业化规模和良好效益的领域优先布局，对未来具有重大影响的前沿性技术领域适当超前部署。

4、优势互补，强强联合。顺应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革命趋势，以我省相关领域比较优势和竞争优势为基础，统筹省内、国内乃至国际上优势创新资源，构建合理的产学研用协同创新机制，促进我省重点领域科技创新能力全面提升。

**三、征集范围**

本次建议征集紧密围绕省委、省政府重点产业部署，具体包括：

**（一）新材料产业**

1、高端特种不锈钢及先进镍基合金材料

2、轻质合金（高性能铝镁合金材料及其加工等）

3、先进前沿炭材料（碳纤维工程化应用、石墨烯高端规模化应用）

4、高端半导体材料及电磁防护材料

5、3D打印材料及装备

6、高性能复合材料

**（二）高端装备制造产业**

1、智能制造（成套智能制造生产线、工业机器人等）

2、先进数字化成套装备和重大产品（煤机装备、轨道交通、新能源汽车、其他重大成套装备）

**（三）生物产业**

1、干细胞应用

2、抗体药物开发及免疫治疗

3、先进数字化医疗器械和先进生物材料

4、食药同源产业及功能食品

5、其他

**（四）煤层气产业（含煤层气开采等）**

**（五）新能源产业**

1、先进电池及储能

2、智能电网

3、风光发电

4、氢能

5、其他

**（六）节能环保产业**

1、火电行业节能环保

2、焦化产业

3、其他

**（七）新一代信息技术（含大数据等）**

**四、有关要求**

建议书紧密围绕征集范围，科学合理提出项目设计建议，在规定时间内集中申报。申报时提交《山西省科技重大专项项目建议书》电子版和纸质版，纸质版用A4纸双面打印，一式三份在集中受理时间内统一报送。

请各组织单位高度重视建议征集的宣传组织，请各相关单位和科研人员认真研究《山西打造全国能源革命排头兵行动方案》（晋发〔2017〕50号）和《山西省“十三五”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规划》（晋政发〔2016〕41号）等文件精神，结合国家相关科技发展规划，积极参与提出建议。

电子版集中受理时间：2018年3月28日至4月15日18:00。

纸质材料集中受理时间：2018年4月10日至4月16日18:00。

纸质材料受理地址：太原市迎泽大街366号山西省科技厅816室。

**五、联系方式**

联 系 人：朱政江   高 涛

联系电话：0351-4040820

联系邮箱：18234085095@163.com

附件：[《山西省科技重大专项建议书》](http://www.sxinfo.gov.cn/u/cms/www/201803/281025209f9h.doc)

山西省科学技术厅
2018年3月28日